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對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CSSC OFFSHORE & MARINE ENGINEERING (GROUP) COMPANY LIMITED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H股股票代碼：00317)

海外監管公告

本公司董事會及全體董事保證本公告內容不存在任何虛假記載、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並對其內容的真實性、準確性和完整性承擔個別及連帶責任。

此海外監管公告是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第 13.10B 條發出。以下為中船海洋與防務裝備股份有限公司於上海證券交易所網站 (www.sse.com.cn) 所刊發之【中船防務第九屆監事會第二十四次會議決議公告】。

承董事會命
中船海洋與防務裝備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秘書
李志東

廣州，2020 年3月9日

本公告公佈之日，本公司董事會的十一位成員分別為：執行董事韓廣德先生、陳忠前先生、陳利平先生、盛紀綱先生、向輝明先生及陳激先生；非執行董事施俊先生；以及獨立非執行董事王翼初先生、閔衛國先生、劉人懷先生及喻世友先生。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船防务”或“本公司”或“公司”）第九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于2020年3月9日（星期一）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监事会会议通知和材料于2020年3月5日（星期四）以电子邮件等方式发出。会议应参加表决监事5人，5名监事全部参加表决：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和本公司《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所作决议合法有效。会议审议通过如下决议：

一、审议并通过《关于转让中船澄西扬州船舶有限公司4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预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0年3月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发布的《关于转让中船澄西扬州船舶有限公司49%股权暨关联交易的公告》（临2020-006号）。

该议案需提交公司2020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表决结果：赞成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船海洋与防务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0年3月9日